

购买服务询价函（开展全省性宗教团体、院校 2024 年度 财务收支审计暨经费绩效管理审计）

_____：

我单位现以询价采购方式进行下列服务的政府采购。请你单位就以下采购项目内容进行书面报价。

一、采购询价表

项目	购买服务内容	要求
全省性宗教团体院校财务审计和省财政补助经费绩效管理审计	1.五个全省性宗教团体（包括：福建省佛教协会、福建省道教协会、福建省伊斯兰教协会、福建省天主教爱国会、福建省天主教教务委员会）及天主教福州教区、厦门教区、闽东教区、闽北教区等社团 2024 年度财务收支审计，2024 年度经费绩效管理审计（不包括福建省天主教教务委员会）。厦门教区、闽东教区、闽北教区分别位于厦门、宁德、南平，其他位于福州。 2.三所宗教院校（包括：福建佛学院、海峡道教学院、闽南佛学院）2024 年度财务收支审计，2024 年经费绩效管理审计（不包括闽南佛学院）。福建佛学院男众部位于莆田，女众部位于福州；海峡道教学院位于福清，闽南佛学院位于厦门。 3.专兼职人员薪酬和有关人员领取津补贴情况。审计报告中列举重要人员工资薪金信息。	1.按照约定的时间节点（2025 年 6 月 30 日前）完成相关审计工作。 2.对于涉及的相关团体、天主教教区和院校（包括佛学院男众部、女众部）应分别出具审计报告（其中：福建佛学院应同时出具一份整体审计报告）。审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：（1）收入、支出、资产的核算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、法规。（2）经费是否专款专用，是否存在随意扩大支出范围、提高支出标准，乱发钱物、补贴等行为。（3）经费使用中涉及采购项目的，是否参照执行政府采购制度。（4）现金使用是否合规，是否存在大额现金支出的行为。（5）报销票据是否合规，是否存在大额白条支出的行为。（6）经费使用绩效是否得到发挥。 3.对于涉及的相关团体、天主教教区和相关院校（包括佛学院男众部、女众部）应出具一份汇总的薪酬专项审计报告。审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：专兼职人员薪酬是否符合规定；有关人员是否领取津补贴，领取多少，是否符合规定。 4.严格遵守保密规定，对于在工作中接触到的涉密事项，严禁外传。

二、相关要求

1.参与报价的单位须具有相关的会计审核和审计资质；

2.有意向的单位，请按本次询价采购的要求向我单位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、审计团队资质能力佐证材料、审计方案、相关社团审计经验佐证材料、保密承诺和报价单（分项报价）等资料。

3.本次购买服务按照综合评分法选取中标单位。其中：资质能力和相关审计经验占 30%、审计方案占 20%、报价占 50%。本次采购控制总价为 3.5 万元。

4.报价文件内容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）：

（1）报价函（须加盖公章），应当区分全省性宗教团体（含天主教教区）和宗教院校分别提出报价。建议提供报价计算方法，以便我单位采购小组审议时进行分析比较。

（2）公司营业执照或副本复印件（须加盖公章）。

5.报价文件请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前以快件投递或直接送达方式送达（单位名称：福建省民族与宗教事务厅，地址：福州市鼓楼区东大路 73 号省直东湖大院 2 号楼 10 层 1019 室）。截止时间前已收到 3 家（含）以上符合条件报价单的，不接受超时送达的报价。截止时间前未收到 3 家（含）以上报价材料的，可视情接受超时送达的报价材料。

6.合同签订：成交单位接到成交通知后 5 日内，到采购单位签订购买服务合同。询价单、成交单位报价函等为签订合同的依据，按承诺时间提供服务。如有违约行为，服务供应商将承担法

律责任。

7. 具体违约条款及其它未尽事宜,将在双方签订合同时约定。

福建省民族与宗教事务厅办公室

2025年4月18日

(联系人:陆林灵, 电话: 87668726)